

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荥财公开-2023-11



招 标 人：荥阳市审计局

招标代理：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三年六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	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8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4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7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07月04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荥财公开-2023-11

2、项目名称：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4990000 元

最高限价：499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 限价 (元)	是否专门 面向中小 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荥财公开- 2023-11-1	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一标段	440000	440000	是	440000
2	荥财公开- 2023-11-2	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二标段	520000	520000	是	520000
3	荥财公开- 2023-11-3	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三标段	570000	570000	是	570000

		务项目三标段				
4	荥财公开-2023-11-4	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四标段	410000	410000	是	410000
5	荥财公开-2023-11-5	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五标段	420000	420000	是	420000
6	荥财公开-2023-11-6	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六标段	400000	400000	是	400000
7	荥财公开-2023-11-7	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七标段	410000	410000	是	410000
8	荥财公开-2023-11-8	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八标段	1380000	1380000	是	1380000
9	荥财公开-2023-11-9	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九标段	440000	440000	是	44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本项目共划分为 9 个标段，一标段：荥阳市竹金线水毁工程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二标段：宜居健康城乔楼安置区第三社区 B 块地建设项目第一标段、第二标段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三标段：荥阳市京城办吉家寨村合村并城安置房建设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四标段：郑州荥阳健康园区桃贾路、生命谷南二路、滨河景观大道二段工程施工二标段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五标段：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六标段：荥阳市 2022 年度二类水毁高标准农田修复重建建设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七标段：荥阳市莲花街（一期）生态项目一标段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八标段：

豫龙镇四村联建安置区（二期）第一标段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九标段：荥阳市东区雨水总排水工程（一标段）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

5.2 项目地点：荥阳市。

5.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要求。

5.4 服务期限：90 日历天，自委托书发出之日起至结算审计完成，按规定要求出具结算审计报告。

5.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九个标段，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投两个标段，且每个投标人只能中一个标段（中标顺序按照标段号一到九的顺序）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扶持政策；

（2）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政策、环境保护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并具有工程或工程经济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同时，须提供 2022 年 6 月 1 日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任意连续六个月的社保证明。

3.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须在公告发布之后）；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3 年 06 月 13 日至 2023 年 06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3.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参照《荥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诚信库入库登记指南》《荥阳市公共资源中心交易主体 CA 数字证书办理服务指南》绑定 CA 数字证书，填写信息提交系统自动验证。在规定时间内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登陆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投标人操作指南》）。

4. 售价：0 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及开标时间：2023 年 07 月 04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07 月 04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远程开标机位）：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荥阳市中原路与飞龙路西角政务服务中心七楼）第二开标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荥阳市政府采购网》、《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监督部门为：荥阳市财政局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荥阳市审计局

地址：荥阳市福民路 21 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5937115063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 93 号楼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71-68772111 1763719621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文革

电话：0371-68772111 17637196218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荥阳市审计局 地址：荥阳市福民路 21 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5937115063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 93 号楼 联系人：张文革 联系电话：0371-68772111 17637196218
1.1.4	项目名称	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1.1.5	项目地点	荥阳市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2.4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及报价说明	采购人在各标段预算范围内据实结算
1.3.1	招标范围	一标段：荥阳市竹金线水毁工程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 二标段：宜居健康城乔楼安置区第三社区 B 块地建设项目第一标段、第二标段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 三标段：荥阳市京城办吉家寨村合村并城安置房建设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 四标段：郑州荥阳健康园区桃贾路、生命谷南二路、滨河景观大道二段工程施工二标段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五标段：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 六标段：荥阳市 2022 年度二类水毁高标准农田修复重建建设

		<p>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p> <p>七标段：荥阳市莲花街（一期）生态项目一标段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p> <p>八标段：豫龙镇四村联建安置区（二期）第一标段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p> <p>九标段：荥阳市东区雨水总排水工程（一标段）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p>
1.3.2	服务期限	90日历天，自委托书发出之日起至结算审计完成，按规定要求出具结算审计报告。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要求。
1.3.4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分为九个标段，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投两个标段，且每个投标人只能中一个标段（中标顺序按照标段号一到九的顺序）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p> <p>（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p> <p>（1）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扶持政策；</p> <p>（2）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政策、环境保护政策。</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并具有工程或工程经济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同时，须提供 2022 年 6 月 1 日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任意连续六个月的社保证明。</p> <p>3.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须在公告发布之后）；</p> <p>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及答疑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3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前 15 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补充、答疑文件（如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时间:投标时间截止 15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07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后 24 小时以内 形式：招标文件澄清公告在交易中心网站一经发出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请保持关注。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后 24 小时以内 形式：招标文件修改公告在交易中心网站一经发出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请保持关注。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招标文件要求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交易中心网站要求上传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盖章，公章包含电子公章或企业公章，签字包含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名。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7 月 04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7 人，招标人代表 2 人和专家 5 人组成； 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为 3 名。
	中标人公告媒介	《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荥阳市政府采购网》 注：请投标单位关注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如有变更或其他补充内容将在网站上予以公告。
10.1	最高投标限价	基本费 0.8%，审减追加费 1.8%，采购人在各标段预算范围内据实结算。 注：1、投标单位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本招标控制价，否则否决其投标。 2、投标单位审计服务费（基本费和审减追加费）不得超出预算金额，如超出，最终结算审计服务费则以预算金额为准。
10.2	报价方式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费率报价

		<p>审计服务费由基本费和审减追加费两部分组成：          审计服务费= [送审建安投资×基本费率] +审减金额×审减追加费率          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同时也不得低于企业成本。</p>
10.3	中标说明	<p>1. 每个投标人最多投两个标段，投报多于两个标段的，全部投标为无效投标。          2. 每个投标人只能中标一个标段(中标顺序按照标段号从一标段到九标段的顺序)，评标依据标段号从一到九的顺序依次评审，如在前一标段中已被推荐为该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则该投标人在此后的标段中不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也不参与排序，中标候选人顺序按得分从高向低进行排序。</p>
10.4	代理服务费	<p>1、收费标准：参考《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标准。          2、交纳时间：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纳</p>
10.5		<p>一、本招标文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解释权属招标人。          二、付款方式：中标单位提交单项成果文件材料，验收合格并接收后，采购人支付单项合同价款。          三、中标单位需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时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贰份。</p>
10.6		<p>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投标企业不再提供资质原件及纸质投标文件, 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评审活动全部采用电子评审系统评审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登录“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操作手册详见“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p> <p>2. 不再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不加密)。</p> <p>备注：          (1) 投标人应认真学习“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开标的准备工作。          (2) 请投标人务必按照“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p>

		<p>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 所有投标人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不见面开标准备工作。</p> <p>(4) 所有投标人登录“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p> <p>(5) 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如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否则招标人不予受理。</p>
10.7	其他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荥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b></p> <p>各供应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欢迎贵公司参与荥阳市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郑州市财政局及荥阳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荥阳市政府采购网“荥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或工作动态栏查询联系。</p>
10.8	政府采购政策	<p>政府采购相关政策：</p> <p>A、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 号《政府采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管理办法》，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p>

		<p>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小微企业优惠的说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p>B、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C、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10.9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p>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p>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

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落实情况和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及报价说明**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及报价说明：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内容及需求和标段划分、服务期限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内容及需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内容进行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不组织）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1.12 偏离

不允许。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公告形式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通知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公告一经发布，即视为所有投标单位收到。）

2.2.3 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拟派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 (6) 技术部分和综合部分
- (7)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9)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1) 其他材料

### **3.2 投标报价**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括实施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必需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应综合考虑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进行报价，招标人额外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招标人增加合同价款。

投标人的报价应根据招标要求由投标人参照相关收费管理规定,并结合市场行情、本项目实际情况和自身实力，自主合理报价；

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服务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计入报价；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如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 3.4 投标保证金（不适用）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资格审查资料”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相关资质要求等资格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 3.6 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需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人（供应商）请登陆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下载中心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手册请查询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手册）。

## 4. 投标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注：投标文件上传：供应商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荥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荥阳市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电子交易系统的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签章。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不见面开标”有关程序进行；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5.4 资格审查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招标内容和特点按规定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专职人员共 1 人（含）以上单数组成，资格审查小组负责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 2 人和专家 5 人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6.4 评标结果的公告

6.4.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6.4.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 1 个工作日。

6.4.3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4.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6.4.5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评标报告，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果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的违法行为、存在不符合中标条件等情形，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如中标候选人均放弃中标资格或均出现上述问题时，招标人将重新进行招标。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3 履约担保

不要求

###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审类型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初步评审	2.1.1 形式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2.1.2 资格评审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项目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信用查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是否为中小企业	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加盖公章
	2.1.3 响应性评审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详细评审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报价部分评分：20 分 技术标评分：55 分 综合标评分：25 分

2.2.1 (1)	报价部 分（20 分）	基本费报价得分 (0-10分)	<p>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无效。</p>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评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10</p>
		审减追加费报价得分 (0-10分)	<p>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无效。</p>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评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10</p>
2.2.1 (2)	技术标 评分（55 分）	总体工作方案、工 作计划运作机制及 工作流程（0-8 分）	<p>总体工作方案、工作计划运作机制及工作流程，内容科学可行，技术措施合理科学，规范可靠的得8分；内容基本先进可行，技术措施基本合理科学，规范基本可靠的得6分；内容一般，技术措施、规范一般的得3分；未提供或思路混乱、实施性差不得分。</p>
		工程结算审核工作 关键性内容及重难 点分析（0-8分）	<p>工程结算审核工作关键性内容及重难点分析，内容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8分；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得6分；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一般得3分；未提供或思路混乱、实施性差不得分。</p>
		结算报告审核工作 的内容、方法和措 施（0-8分）	<p>结算审核报告工作的内容、方法和措施，内容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8分；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得6分；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一般得3分；未提供或思路混乱、实施性差不得分。</p>
		项目组人员岗位职 责（0-8分）	<p>项目组人员（含项目负责人）岗位职责，内容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8分；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得6分；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一般得3分；未提供或思路混乱、实施性差不得分。</p>

		项目进度计划（0-8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拟定项目进度计划进行评审，内容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8分；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得6分；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一般得3分；未提供或思路混乱、实施性差不得分。
		风险防范措施（0-8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制定的风险防范措施是否切实可行进行评定，内容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8分；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得6分；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一般得3分；未提供或思路混乱、实施性差不得分。
		项目的档案管理措施和方法（0-7分）	项目档案管理措施和方法，内容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7分；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得5分；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一般得3分；未提供或思路混乱、实施性差不得分。
2.2.1 (3)	综合标 评分（25分）	企业业绩 （4.5分）	投标单位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业绩，每份业绩1.5分，最高得4.5分。 注：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项目负责人业绩 （4.5分）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业绩，每份业绩1.5分，最高得4.5分。 注：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企业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不重复得分。
		项目组成员（8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的，每有一人得1分，最多得5分；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每人加1分，最多加3分；本项满分为8分。 备注：①须在投标文件中附以上人员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②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均须提供2022年6月1

			<p>日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任意连续六个月的社保证明原件的扫描件。</p>
		<p>服务承诺（8分）</p>	<p>1、在服务期内承诺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限和质量完成项目任务，并完全服从相关管理规定及安排，承诺如因重大违反管理规定则招标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等方面内容，根据其承诺的内容在 0-3 分之间酌情打分。</p> <p>    承诺内容科学可行，针对性强，横向比较较优，得 3 分；</p> <p>    承诺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横向比较良好，得 2 分；</p> <p>    承诺内容基本合理，横向比较一般，得 1 分；</p> <p>    缺项，得 0 分</p>
			<p>2、承诺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和现场服务，安排工作响应时间不得超过 0.5 个小时，并在 1 小时内能够派人到达现场等方面，从承诺的内容在 0-3 分之间打分。</p> <p>    承诺内容科学可行，针对性强，横向比较较优，得 3 分；</p> <p>    承诺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较强，横向比较良好，得 2 分；</p> <p>    承诺内容基本合理，横向比较一般，得 1 分；</p> <p>    缺项，得 0 分</p>
			<p>3、根据提出的确保造价咨询保密措施承诺及廉洁自律措施承诺在 0-2 分之间打分。</p> <p>    承诺内容科学可行，针对性强，横向比较较优，得 2 分；</p> <p>    承诺内容基本合理，横向比较一般，得 1 分；</p> <p>    缺项，得 0 分</p>
<p>废标条款</p>		<p>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至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p>	

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5. 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1、计分办法

评委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按照评分办法，统一认定投标人的硬指标分值；再加上评委个人评判分值，得出每个评委对投标人的评标分数。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打分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定标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分办法的规定评定投标人名次。
2. 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写出评标报告向招标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原则上应按评标委员会推荐的顺序确定中标人。
3. 若前位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可以按顺序向下确定中标人。
4. 若前位中标候选人确有重大实质性问题或违法行为，经监督部门认可后中标无效。应当按照中标条件从其余投标人中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招标。

### 3、其它

1.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现行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如投标单位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对其进行处罚。
2. 本招标文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解释权属招标人。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GF—2015—0212

合同编号：\_\_\_\_\_

#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咨询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建设工程委托造价咨询与其他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
2. 工程地点： 。
3. 工程规模： 。
4. 投资金额： 。
5. 资金来源： 。
6. 建设工期或周期： 。
7. 其他： / 。

### 二、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双方约定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详见附录 A。

### 三、服务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始实施，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终结。

## 四、质量标准

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_\_\_\_\_。

## 五、酬金或计取方式

1. 酬金：\_\_\_\_\_（大写）（¥\_\_）。

2. 计取方式：\_\_\_\_\_。

酬金或计取方式详见附录 A。

##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或造价咨询服务建议书（如果有）；
3. 专用条件及附录；
4. 通用条件；
5.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包括补充协议）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七、词语定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月\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   份，咨询人执   份。

委 托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咨 询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 理 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代 理 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住 所：

住 所：

账 号：

账 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示范文本）GF-2015-0212 通用条件。



括：\_\_\_\_\_。

3.2.2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咨询成果文件的名称、组成、时间、份数及质量标准：\_\_\_\_\_。

详见附录 B。

3.2.4 咨询人应在收到委托人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建议或者异议后\_\_\_\_\_日内给予书面答复。

### 3.3 咨询人的工作依据

经双方协商，本合同约定的造价咨询服务适用的技术标准、规范、定额等工作依据为：项目所在地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定额。

### 3.4 使用委托人房屋及设备的返还

咨询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_\_\_/\_\_\_日内移交委托人提供的房屋及设备，移交的方式为\_\_\_/\_\_\_。

## 4. 违约责任

### 4.1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4.1.1 委托人违约金的计算及支付方法：\_\_\_/\_\_\_。

4.1.2 委托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并支付：\_\_\_/\_\_\_。

4.1.3 委托人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计算并支付：\_\_\_/\_\_\_。

### 4.2 咨询人的违约责任

4.2.1 咨询人违约金的计算及支付方法：咨询人原因违约，咨询人按本合同约定的咨询费用总额的 2%，支付给委托人违约金。

4.2.2 咨询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并支付：咨询人除支付违约金外，按委托人的实际损失赔偿。

## 5. 支付

### 5.1 支付货币

币种为：人民币，汇率为：\_\_\_/\_\_\_，其他约定：\_\_\_/\_\_\_。

### 5.2 支付申请

咨询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每次应付款日期\_\_\_日前，向委托人提交支付申请书。

### 5.3 支付酬金

正常工作酬金的支付：\_\_\_\_\_。

## 6. 合同变更、解除与终止

### 6.1 合同变更

6.1.2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咨询人原因导致本合同履行期限延长、内容增加时，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双方另行协商。

6.1.4 因工程规模、服务范围及内容的变化等导致咨询人的工作量增减时，服务酬金的调整方法：双方另行协商。

## 6.2 合同解除

6.2.2 双方约定解除合同的条件还包括：/。

6.2.4 因不可抗力导致的合同解除，双方约定损失的分担如下：另行协商。

## 7. 争议解决

### 7.2 调解

如果双方不能在/日内解决本合同争议，可以将其提交/进行调解。

### 7.3 仲裁或诉讼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2种方式：

(1) 提请/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 向荥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8. 其他

### 8.1 考察及相关费用

咨询人经委托人同意进行考察发生的费用由        支付。

差旅费及相关费用的支付：        。

### 8.2 奖励

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 8.3 保密

委托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

咨询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

第三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

### 8.4 联络

8.4.1 任何一方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指示、要求、决定等，均应在10日内送达对方指定的接收人和送达地点。

8.4.2 委托人指定的送达接收人：        ，送达地点：    市，电子邮箱：        。

咨询人指定的送达接收人：        ，送达地点：        ，电子邮箱：        。

### 8.5 知识产权

委托人提供给咨询人的图纸、委托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委托人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文件的著作权属于委托人。

咨询人为履行本合同约定而编制的成果文件，其著作权属于咨询人。

双方将履行本合同形成的有关成果文件用于企业宣传、申报奖项以及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检查须遵守以下约定：  /  。

## 9. 补充条款

  无  。

附录 A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酬金一览表

服务阶段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酬金			备注
	服务范围	工作内容	收费基数	收费标准（比例）	酬金数额 （单位：万元）	
决策阶段	投资估算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经济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其他：					
设计阶段	设计概算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施工图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其他：					
发承包阶段	工程量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最高投标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投标报价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清标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其他：					

实施阶段	资金使用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工程量与工程款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合同价款调整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工程变更、索赔、签证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工程实施阶段造价控制					
	其他:					
竣工阶段	竣工结算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竣工决算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其他:					
其他服务	工程造价鉴定					

**注：** 1. 附录 A 中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未涉及的可在“其他”项中列明。

2. 实行全过程造价咨询的工程，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按上表，酬金及计取方式为：\_\_\_\_\_。

附录 B 咨询人提交成果文件一览表

服务阶	成果文件名称	成果文件组成	提交时间	份数	质量
决策 阶段					
设计 阶段					
发承 包阶 段					
实施 阶段					
竣工 阶段					
其他服 务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1、服务内容：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标段号	项目名称
一标段	荥阳市竹金线水毁工程
	荥阳市 X032 线索河桥灾后重建项目
	荥阳市 X007 桃刘线（唐家场-枣树沟）灾后重建项目二标段
	荥阳市 X008 桃刘线（唐家场-枣树沟）灾后重建项目三标段
	荥阳市 X009 桃刘线（唐家场-枣树沟）灾后重建项目四标段
	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
	王村二中改造项目、崔庙初中改建项目、聋哑特殊学校校舍改造项目三标段（二次）
	荥阳市第二高级中学男、女生公寓楼拆除重建项目
	荥阳市学前教育奖补资金、全面改薄及校舍维修项目二标段（城关乡第一幼儿园、城关乡育才幼儿园扩建工程）
	荥阳市全域公交城乡一体化建设项目配套公路提升工程 X034 陇帖线十六标
	荥阳市京城高中新建项目弱电、操场看台二标段
	荥阳市数字化经济产业园新基础建设项目西地块一标段桩基工程
	荥阳市京城办吉家寨村合村并城安置房建设项目电力工程
二标段	宜居健康城乔楼安置区第三社区 B 块地建设项目第一标段、第二标段建设工程项目
三标段	荥阳市京城办吉家寨村合村并城安置房建设项目

四标段	郑州荥阳健康园区桃贾路、生命谷南二路、滨河景观大道二段工程施工二标段
	郑州宜居健康城生态谷一期景观工程施工八标段
	郑州宜居健康城生态谷一期景观工程施工五标段
	郑州宜居健康城生态谷一期景观工程施工二标段
	郑州荥阳市健康园区桃贾路、生命谷南二路、滨河景观大道二段工程施工五标段
	郑州宜居健康城生态谷一期景观工程施工三标段
	荥阳市崔庙镇王宗店村等 17 个村级党群服务中心重建项目
五标段	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
	荥阳市数字经济产业园新基础建设项目基坑支护一标段工程
	荥阳市京城高中新建项目弱电、操场看台一标段
	荥阳市数字经济产业园新基础建设项目西地块二标段桩基工程
	京城办郑上路安置区项目的供配电工程（二次）
	郑州市荥阳市京城路街道办事处大海寺路社区等 7 个社区（等 10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六标段
	郑州市荥阳市京城路街道办事处大海寺路社区等 7 个社区（等 10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二标段
	荥阳市京城路街道办事处腾飞佳苑等四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EPC）一标段
	郑州市新材料水厂二期供水工程项目（一标段）
	荥阳市京城路街道金都花苑小区灾后修缮处理工程
六标段	荥阳市 2022 年度二类水毁高标准农田修复重建建设项目
	荥阳市 2020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荥阳市 2021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荥阳市老城区雨污分流管网建设项目十三标段
	荥阳市京城办新型社区配套项目棋源路（索河路—演武路）道路工程
	荥阳市 2020 年度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一、二、三标
	郑州市环城高速林业生态景观带荥阳段建设项目（1、3、6、8、9、11-14、16 标段）
	荥阳市李山村园林绿化示范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七标段	荥阳市 G234（郑上路至黄河大桥引桥南端）生态廊道项目施工（（3、4、7、8、9、10、11、12、13、14、16、22 标段）
	荥阳市莲花街（一期）生态项目一标段
	荥阳市莲花街（一期）生态项目二标段
	X036（枯河桥—沿黄快速通道）生态廊道建设项目一标段
	荥阳市郑云高速广武站绿化提升项目一标段
	贾峪镇专职消防救援队建设项目
	荥阳市贾峪镇镇区祖始安置区 01 号地块供配电工程
	荥阳市滨河公园补充项目第四标段
八标段	豫龙镇四村联建安置区（二期）第一标段
九标段	荥阳市东区雨水总排水工程（一标段）
	荥阳市泽众路（规划织机路—桃贾路）
	荥阳市禹锡路（飞龙路—商隐路）道路工程（一标段）
	荥阳市站前路（荥泽大道—织机路）道路工程（一标段）
	郑州市新材料产业园区 15 号路下穿陇海铁路桥两端引桥及其它扫尾工程
	郑州荥阳健康园区桃贾路 生命谷南二路 滨河景观大道二段工程施工四标段
	荥阳市广武镇张庄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1 期工程
	荥阳市广武镇南董社区一期外线及景观施工和二期（①期）室外工程建设项目

	荥阳市委巡察机构新办公场所装修装饰项目
	荥阳市高村乡 Y092 线（刘沟-北邙（S312）段）水毁修复工程
	贾峪镇 X032 载重汽车冲洗抑尘道路新建工程
	郑州市新材料园区垃圾清运项目
	Y004 邢新线邢寨（X021）至贾峪大街公路改建工程
	荥阳市环翠峪旅游大道提升项目施工 1-5 标段
	荥阳市汜水河汜水镇滹沱村至入黄河口段治理工程

2、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自委托书发出之日起至结算审计完成，按规定要求出具结算审计报告。

3、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要求。

4、履约验收：本项目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 二、总体要求：

1、投标人必须有足够的人力、物力等资源保证按时按质量完成委托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业务。

2、投标人应熟悉国家、省、市、县财政部门关于财政性资金基本建设投资管理方面的有关政策、法规和知识，并有一定的实践经验。

3、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内部管理制度，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技术经济档案管理制度，有良好的服务态度和较好的社会声誉。

4、中标人必须独立完成采购人委托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任务，并能按采购人的要求定期做好已完成项目的相关资料的移交和归档工作。

5、中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指定工作负责人，保证联系畅通。

6、中标人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提出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廉政纪律要求。

7、对同一工程项目，接收造价咨询业务的，不得同时以本公司或其他公名义承揽建设单位委托造价、招标代理或投标相关业务。否则，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委托项目造价咨询服务的资格；

8、中标人不得与被服务项目的业主或承包商进行私下联系、勾通、更换、增减造价服务资

料，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委托项目服务的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造成严重后果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 **三、服务内容：**

根据建设部《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对荥阳市审计局荥阳市飞龙路学校建设项目（二标段）、荥阳市汜水镇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提供竣工结算造价咨询服务；

#### **1、工程项目编审依据：**

- ①国家有关投资计划、财政预算、财务、会计、财政投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经济合同和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等与工程项目相关的规定；
- ②国家主管部门及地方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定额和工程技术经济规范；
- ③与工程项目有关的市场价格信息、同类项目的造价及其他有关的市场信息；
- ④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概算批复等批准文件，项目设计，招投标、施工合同及施工管理等文件；
- ⑤项目审核所需的其他有关依据。

#### **2、服务要求**

- ①应组织专业人员依法开展编审工作，对编审结论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 ②应独立完成编审任务，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投资编审任务再委托给其他中介机构。
- ③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出具编审报告。编审报告的主要内容有：项目概况、编审依据、编审范围、编审程序、编审内容、编审结论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不得向项目建设单位收取任何费用。
- ④应建立严格的项目档案管理制度，完整、准确、真实地反映和记录项目编审的情况，做好分资料的归集、存档和保管工作。
- ⑤工程造价资料的保管要求：所涉及的资料，应按服务项目建立档案，按规定妥善保管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

#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 投标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基本费千分之\_\_\_\_\_,审减追加费百分之\_\_\_\_\_ (小写:基本费\_\_\_\_\_%.,审减追加费\_\_\_\_\_% )的投标报价,服务期限\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项目内容,质量要求:\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5.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投标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任何投标,并可不作任何解释。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一次性交纳中标服务费。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手机号码:

邮政编码: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大写：基本费千分之____，审减追加费百分之____。 小写：基本费____%，审减追加费____%
投标范围	
项目负责人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备注	

注：系统中开标一览表为固定格式，无法修改，填写内容不作为否决投标的依据，具体以投标函附录为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须知前附表、评分办法前附表等）规定附相关证明材料



##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资格证书名称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1.后附相关证明材料（身份证、职称证等）；  
2. 本格式仅供参考

## 六、技术部分和综合部分

（投标人参照评标办法中技术部分和综合部分要求自行编制）

## 七、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格式自拟)

##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九、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属于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承建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承建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十一、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